

证券代码：002471

证券简称：中超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6-018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下午1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已于2016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信件等形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海良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7人，实到监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；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在审慎阅读了公司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的预案》之后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，执行有效。该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《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
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